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VOC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285)

自願公告

中國證監會批准
建議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
轉板至主板上市

本公司欣然宣佈，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四日接獲中國證監會對轉板上市之批准。

本公司謹此強調轉板上市仍受限於(其中包括)聯交所的批准，概不保證本公司可就轉板上市獲得該批准。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本公司可能會亦可能不會進行轉板上市。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H股時務請小心謹慎行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公告及二零一零年二月十日之公告(「該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四日接獲中國證監會對轉板上市之批准。

本公司謹此強調轉板上市仍受限於(其中包括)聯交所的批准,概不保證本公司可就轉板上市獲得該批准。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本公司可能會亦可能不會進行轉板上市。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H股時務請小心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志列

中國深圳,二零一零年六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陳志列先生、曹成生先生及朱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凌鎮國先生、戴琳瑛女士、王昭輝先生及安健先生。

本公告(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iii)本公告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 僅供識別